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3-059
债券代码:113657 债券简称:再22转债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公司为子公司或者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2,350万元,占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的累计数:无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2023年度为悠远环境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余额不超过2,350万元。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4日、5月1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再升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23)及《再升科技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31)《再升科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62)。

近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悠远环境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签署的融合贷合同约定的债务在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的范围内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履行其他审批程序。

二、被担保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苏州悠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太仓市沙溪镇岳王台科技创业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LIEW XIAO TONG(刘晓彤)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72,044.62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工业有机废气净化设备、环境保护及空气过滤产品,销售公司自产产品并提供安装及服务;环境污染治理及监测技术、节能技术开发与服务;从事本公司生产的同类商品及相关产品、原材料及配件的进出口、批发业务(不涉及国际贸易管理商品的,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3月(未经审计)	2022年度(未经审计)
总资产	510,386,038.22	507,356,584.88
净资产	398,199,386.61	398,199,386.61
营业收入	306,599,423.84	800,800,000.00
净利润	296,199,423.84	527,362,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549,682.07	189,119,739.90

- 注:以上数据为苏州悠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合并报表数据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近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23年苏太合公13151007保字第01号),主要内容如下:
- 1.被担保企业:苏州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担保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
 - 3.被担保人:苏州悠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4.担保最高债权额:¥18000万元,大写:壹亿捌仟万元整
 -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6.保证期间:主债权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7.董事会及监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确定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及全资子公司董事就上述议案已于2023年4月26日发表了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悠远环境作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系正常开展经营活动所需,本次担保有利于悠远环境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法规及《上市公司》相违背的情况。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行为合法合规,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风险。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悠远环境经营活动需要产生的,符合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上述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我同意公司本次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悠远环境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事项。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公司为子公司或者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20350万元,占公司2022年经审计净资产的9.28%,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
- 六、备查文件
- 1.最高额保证合同;
 - 2.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3.被担保人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 4.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3-058
债券代码:113657 债券简称:再22转债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

-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日期:2023年05月0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 3.参会人员: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

二、投资者提问的主要问题及回复情况

问:刘总,您好,请问能否介绍一下去年整体业绩的情况?您对未来的业绩展望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2年,在面临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用电限产等外部因素影响产能发挥,国际国内运价持续高企的背景下,公司坚持深耕主业,紧跟市场需求,不断发挥核心竞争力优势,积极拓展新产品供应,实现了多个“0”到“1”的突破。在“双碳”背景下,公司在空气过滤材料及设备等领域持续领先,去年公司取得销售收入16.18亿元,与2021年同期基本持平,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1亿元,较去年同期下降39.80%,主要原因:一、净空气设备收入占总收入比例较高,毛利率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加上公司生产场地受限产能利用率下降,同时国际铜价波动,大宗材料价格高位波动,物流运输不及时导致生产成本上升,导致综合毛利率下降。二、为保持长期发展,公司持续推进新产品研发工作,研发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15.69%。三、公司聘请中介机构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了商誉减值准备金约1.7521万元。此外,2022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了1.1亿元,增长率为77.52%。主要由于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管理,催收应收账款明显,2023年公司将继续坚定方向和信心,以“净空气”为企业使命,充分利用自主研发、检验、材料等优势,以“全面、系统、完整、稳定、可靠”的产品+优势品牌+新媒体模式,持续拓宽新产品供应,加强品牌建设和团队建设,持续深入降本增效,为节能、安静、无尘的空间提供净空气和高效节能的解决方案和高品质产品。

问:请问公司在2022年具体有哪些新产品推出?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在去年实现了多个新产品、新应用从“0”到“1”的突破,例如,新能源汽车滤芯材料已提前供应至全球知名品牌企业,并再次完成空滤成功进入本地高端商用市场,并开始在全国范围内导入销售渠道,公司化学过滤产品已投入上海和重庆、合肥合巢、西安康桥、龙发集团,在上海中核电气等多个项目,并为通威太阳能、国轩高科、比亚迪半导体等光伏、锂电项目提供配套净空气产品;建筑节能保温材料已成功应用于成都SKP、西安地铁、南京声光广场、万翔铝业等多个商业中心、地铁、工厂/厂房等项目,针对新能源汽车锂电池爆炸开发去除粉尘专用静电吸附滤网,引进卡车专用过滤产品等。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一爱净空气,用再升科技

问:关于公司的未来,是否有信心完成较好的业绩,来回报公司的投资者?公司今年的增长点主要是哪些?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目前公司对自身的经营与发展始终保持坚定的信心!2023年公司将继续坚定方向,围绕公司长期战略目标,不断开展产品创新、市场拓展和管理创新,丰富产品类型,加强品牌建设工作,拓宽新产品新应用,期“赢”赢2023年。

今年,公司将加大开发“再升空气净化除菌系统、汽车空气过滤产品、建筑节能材料、LNG高弹性保温材料、航空航天用隔热材料、化学过滤产品、液体过滤材料等”新产品技术,以核心材料为基础,开辟再升第二、三成长线,积极赋能美好生活,以“全屋”、“车”两个市场为重点切入点,持续推动产品升级,品牌升级,通过“新媒体+营销团队”打造线上线下双渠道,为用户提供便捷、低成本、使用方便舒适、效果更好看的净空气和高效节能产品。谢谢!一爱净空气,用再升科技

问:问题5、关于公司5.1亿元可转债募资项目进展如何?目前可转债申购回还有吗?公司在推动转股方面做哪些工作?2.公司是否欢迎中小投资者来进行实地调研与高管互动,如近期有调研需求的话,采取何种方式与董秘取得联系呢?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目前公司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所包含的项目正稳步推进,其中“年产5万吨高性能碳纤维增强纤维项目”已于2022年年底实现部分产能,“年产8000吨净空气过滤材料建设项目”已于2022年第二季度完成部分产能投产,净空气过滤材料升级改造项目已于2022年年底完成部分改造完成,公司将持续关注市场变化,积极采取应对措施,保持生产经营持续稳定,同时将持续按照可转债相关法律法规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坚定执行。我们非常重视与投资者的交流互动,也非常欢迎广大投资者到公司参观、调研、打卡!您可以通过拨打公司投资者热线023-88651610进行咨询,可以把您的调研需求及时反馈,我们将积极做好相关工作。期待您的到来!一爱净空气,用再升科技

问:问题7、面对公司净空气下游行业的情况,请问贵公司有如何应对的措施。第二,面对喋喋不休不断的投资者,公司有没有回应的想法?第三,董事长的女儿不停的开分公司,再升科技是不是有利益输送的嫌疑?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十分重视广大股东的情况,公司对自身的经营与发展状况始终保持坚定的信心!我们将持续保持市场敏锐,积极开拓市场,推动降本增效,不断提升市场竞争力,努力以良好的业绩回报投资者,以期早日实现股东的期望!公司如有回报计划,将相关信息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为公司发展赋能和长远利益考虑,公司将开展对投资者等相关事宜,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且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履行了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不存在利益输送,也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的情形。感谢您的关注!一爱净空气,用再升科技

公司感谢各位投资者对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关注,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三、投资者提问方式

1.投资者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监会《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信息请以公司正式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2131 证券简称:利欧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9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回购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于2023年4月20日以公告形式发出通知,本次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于2023年5月19日上午15:00在浙江省绍兴市东部产业新城二期二智1号会议报告厅,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本次会议经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王卫利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5名,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浙江天衡律师事务所何涛律师、吴佳齐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并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240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448,819,474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4.77%;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76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176,311,631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4.44%;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代表264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72,507,843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7.93%。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加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人数为235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92,990,006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8.18%。

三、议案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1,380,600,39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823%;反对26,658,5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40%;弃权62,803,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4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93,386,3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8.727%;反对26,668,5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247%;弃权62,803,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247%;弃权62,803,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43%。

2.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1,380,600,39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911%;反对25,415,4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542%;弃权62,803,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4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94,641,4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8.911%;反对25,415,4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852%;弃权62,803,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852%;弃权62,803,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43%。

3.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1,380,600,39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9081%;反对25,803,6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40%;弃权62,46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10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94,688,36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8.7969%;反对25,803,6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224%;弃权62,46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224%;弃权62,46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807%。

4.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380,737,5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9204%;反对27,693,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32%;弃权60,41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47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93,778,0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9.9602%;反对27,664,8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224%;弃权60,41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224%;弃权60,41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954%。

四、议案公告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2,662,308,61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453%;反对70,842,8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780%;弃权13,369,6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767%。

2.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2,662,308,61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99%;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弃权1,26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82,963,8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006%;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351%;弃权1,26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3%。

3.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2,621,197,08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24%;反对89,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弃权1,26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836,196,14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2914%;反对89,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161%;弃权1,26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927%。

4.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361,724,6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9896%;反对25,962,0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472%;弃权62,573,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81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96,765,1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9.2092%;反对25,962,0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046%;弃权62,573,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121%。

5.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361,724,6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9896%;反对25,962,0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472%;弃权62,573,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81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96,765,1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9.2092%;反对25,962,0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046%;弃权62,573,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121%。

五、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会议由浙江天衡律师事务所何涛律师、吴佳齐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利欧股份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占人数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0297 证券简称:金禾实业 公告编号:2023-041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回购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于2023年4月20日以公告形式发出通知,本次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于2023年5月19日上午15:00在浙江省绍兴市东部产业新城二期二智1号会议报告厅,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本次会议经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王卫利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5名,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浙江天衡律师事务所何涛律师、吴佳齐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并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240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448,819,474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4.77%;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76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176,311,631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4.44%;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代表264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72,507,843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7.93%。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加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人数为235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92,990,006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8.18%。

三、议案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1,380,600,39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823%;反对26,658,5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40%;弃权62,803,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4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93,386,3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8.727%;反对26,668,5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247%;弃权62,803,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247%;弃权62,803,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43%。

2.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1,380,600,39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911%;反对25,415,4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542%;弃权62,803,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4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94,641,4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8.911%;反对25,415,4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852%;弃权62,803,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852%;弃权62,803,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43%。

3.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1,380,600,39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9081%;反对25,803,6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40%;弃权62,46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10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94,688,36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8.7969%;反对25,803,6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224%;弃权62,46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224%;弃权62,46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807%。

4.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380,737,5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9204%;反对27,693,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32%;弃权60,41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47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93,778,0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9.9602%;反对27,664,8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224%;弃权60,41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224%;弃权60,41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954%。

四、议案公告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2,662,308,61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453%;反对70,842,8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780%;弃权13,369,6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767%。

2.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2,662,308,61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99%;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弃权1,26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82,963,8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006%;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351%;弃权1,26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3%。

3.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2,621,197,08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24%;反对89,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弃权1,26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836,196,14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2914%;反对89,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161%;弃权1,26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927%。

4.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361,724,6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9896%;反对25,962,0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472%;弃权62,573,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81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96,765,1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9.2092%;反对25,962,0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046%;弃权62,573,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121%。

五、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会议由浙江天衡律师事务所何涛律师、吴佳齐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利欧股份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占人数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0297 证券简称:金禾实业 公告编号:2023-041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回购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于2023年4月20日以公告形式发出通知,本次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于2023年5月19日上午15:00在浙江省绍兴市东部产业新城二期二智1号会议报告厅,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本次会议经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王卫利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5名,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浙江天衡律师事务所何涛律师、吴佳齐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并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240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448,819,474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4.77%;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76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176,311,631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4.44%;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代表264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72,507,843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7.93%。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加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人数为235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92,990,006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8.18%。

三、议案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1,380,600,39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823%;反对26,658,5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40%;弃权62,803,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4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93,386,3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8.727%;反对26,668,5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247%;弃权62,803,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247%;弃权62,803,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43%。

2.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1,380,600,39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911%;反对25,415,4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542%;弃权62,803,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4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94,641,4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8.911%;反对25,415,4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852%;弃权62,803,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852%;弃权62,803,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43%。

3.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1,380,600,39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9081%;反对25,803,6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40%;弃权62,46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10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94,688,36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8.7969%;反对25,803,6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224%;弃权62,46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224%;弃权62,46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807%。

4.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380,737,5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9204%;反对27,693,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32%;弃权60,41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47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93,778,0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9.9602%;反对27,664,8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224%;弃权60,41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224%;弃权60,41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95